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公告招領清冊

股別	偵查案號	案由	被告	具保人	收據號碼	金額 幣別：新台幣 單位：元
平	88 年度偵字 第 9185 號	毒品危害 防制條例	丁錚佐	丁塗葛	刑保 00036270 號	1 萬元
平	91 年度偵緝 字第 498 號	毒品危害 防制條例	陳維恩	陳維真	刑保 91000439 號	1 萬元

備註：

- 一、上列刑事保證金之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依法特此公告招領。
- 二、應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，得聲請發還刑事保證金、利息，如有疑義，請洽承辦股書記官。
- 三、自公告之日起滿 2 年，無人聲請發還者，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。